

证券代码：002263

证券简称：大东南

公告编号：2016-069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叶飞女士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》。

全体监事经审慎核查，认为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可充分整合公司资源，加快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程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经营成本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利于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。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同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互联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披露的 2016-072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8 月 19 日